

证券代码：002927

证券简称：泰永长征

公告编号：2024-042

##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23,192,18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泰永长征	股票代码	0029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海凤	周小菡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路长园新材料港 F 栋 4 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路长园新材料港 F 栋 4 楼	
电话	0755-86966076	0755-86966076	
电子信箱	hanhf@taiyong.net	changzheng@taiyong.net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4,143,023.22	530,093,097.75	-1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973,473.34	51,946,691.64	-28.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435,959.92	49,917,293.88	-3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822,853.14	-36,343,757.03	140.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3	-26.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3	-26.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4%	5.30%	-1.7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56,292,989.08	1,602,275,624.09	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23,710,863.28	1,016,860,626.23	0.67%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4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泰永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41%	116,976,580	0	不适用	0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2%	14,544,119	0	质押	14,544,119
黄正乾	境内自然人	1.30%	2,891,540	2,168,655	不适用	0
#吴贯兴	境内自然人	0.67%	1,502,469	0	不适用	0
J.P.Morgan Securities PLC —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41%	919,478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27%	612,466	0	不适用	0
张鹏	境内自然人	0.26%	577,700	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22%	493,198	0	不适用	0
#张令婷	境内自然人	0.20%	443,000	0	不适用	0
#王晓春	境内自然人	0.19%	431,93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泰永科技受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正乾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吴贯兴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00,069 股，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02,4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502,469 股； 股东张令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43,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43,000 股； 股东王晓春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20,000 股，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1,93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31,930 股。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1、大股东及董监高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截止前述减持计划期限届满，长园集团累计减持股数为 579,960 股，减持比例为 0.26%，持股比例由 6.78% 减少至 6.52%。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公司控股股东泰永科技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4,463,8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0%；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盛理平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90,750 股；公司监事会主席蔡建胜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6,225 股。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盛理平前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 2、股权激励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第三个行权期未行权的 6.846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1 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D 级，不符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同意对其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尚未解除限售的 1.04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 3、公司规范治理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相关制度修订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4、其他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配电器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其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40.22 万元，“配电器生产线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603.13 万元，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并扣减手续费后的净额，具体金额按转出当日账户实际余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5、子公司重大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同意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北京泰永 100% 股权以 5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自然人黄小华。北京泰永已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北京泰永，北京泰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